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 全省经济和信息化系列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23〕66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经济和信息化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更新知识结构，提高创新能力，现就开展 2023 年度全省经济和信息化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省从事经济、电子信息、工业设计、工艺美术等相关行业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

公需科目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统一确定。2023 年度全省继续教育公需科目确定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二十大精神，建设美好安徽；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数字中国：数字化建设与发展；碳达峰碳中和与绿色发展；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

工业互联网与区块链应用；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与智能驾驶。专业技术人员可任选其中 1 个专题学满 30 学时，即可认定完成当年度的公需科目学习。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于 2022 年 3 月公开征集确定的 7 个专题，合同已到期，自今年 4 月 1 日起不再作为我省继续教育公需科目。

专业科目可参加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开征集遴选的第三方培训机构，安徽省环安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培训。培训内容为各系列相关专业知识和行业最新政策解读等。

三、培训方式及时间、地点

（一）公需科目

专业技术人员登录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进入“资讯中心”栏（或直接打开网址 <http://hrss.ah.gov.cn/ggfwwt/> 由“继续教育官方入口”），点击“专技人员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继续教育”，登录并注册学习。登录注册前，学员操作指南、常见问题解答可自行下载学习。完成公需课学习后，须参加考试，成绩合格者可打印合格证书。

（二）专业科目

1、本年度经济和信息化系列专业课继续教育以网络培训和集中面授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2、自发文之日起，专业技术人员直接通过登录继续教育网络培训平台（<http://jxjy.ahharc.com/>→报名选课→面授培训→“经济和信息化系列培训班”）注册报名，在线完成规定课程的学习。集中面授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3、专业技术人员需完成线上网络培训（48 学时）和线下集中面授（12 学时）规定的全部课程并通过考核后，发放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认定 60 学时。

四、有关事项

（一）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是全面贯彻落实人社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和我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的重要举措，对于保障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权益，不断提升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各单位要认真抓好落实，督促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继续教育培训。

（二）专业技术人员在申报职称的最近一个任职周期内，年度继续教育学时平均达到规定学时（90 学时，其中公需课目 30 学时，专业科目 60 学时）即可，但不得在一个年度内突击完成最近一个任职周期内所需学时。

（三）线下培训期间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后疫情防控要求，参训人员应严格遵守疫防基本行为准则，坚持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清洁消毒等良好卫生习惯。

（四）相关培训事宜请联系安徽环安人才公司，联系电话：0551-65748882，65741121。

